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非科技計畫
115 年度工作計畫書(核定版)

一、計畫名稱及經費

(一)計畫名稱：潔淨海洋-115 年新北市海洋廢棄物治理計畫(漁業及漁港事業管理處)

(二)計畫經費：海委會海保署：850 千元，配合款：850 千元，其他：0 千元，合計 1,700 千元。

二、計畫編號

(一)本年度計畫編號：115 一般-主 023-環-地-15

(二)去年度計畫編號：新提計畫

三、計畫依據

依據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 115 年 3 月 23 日海保環字第 1150003205 號函辦理。

四、提送機關

(一)機關名稱： 新北市

(二)計畫主持人： 簡明雄

(三)計畫總聯絡人：

姓名：李立翔　　職稱：技士　　電話：02-89526055#151

傳真：　　電子信箱：AT9339@ntpc.gov.tw

五、執行期限

115 年核定後至 115 年 11 月 30 日

六、計畫內容

(一)去年度已完成之重要計畫成果摘要：

海洋廢棄物去化

114 年已完成本市第二類漁港暫置區廢棄物前處理、清運及去化，共計清理 1,032 公噸。

(二)擬解決問題：

海洋廢棄物去化

為避免廢漁港垃圾、生活廢棄物等遭棄置於海中影響漁船進出港安全及海洋生態，鼓勵漁民從海上攜回海洋廢棄物暫置於漁港暫置區，後續儘速清運及去化，以維持港區環境整潔。

(三)計畫目標：

海洋廢棄物去化

漁港暫置區供漁民暫放海上攜回之海洋廢棄物及廢漁網具，進行分類、破碎、裁切等前處理，再進行去化。

(四)實施方法與步驟：

海洋廢棄物去化

(1)本府漁業及漁港事業管理處委託本市淡水、金山、萬里、瑞芳、貢寮區漁會辦理港漁港暫置區清運，工作項目包含漁港廢棄物(含浮石、網具等)處理工作所需吊車、機具、雇船、清運車輛、清運耗材、垃圾袋及廢棄物處理費用、僱工人力費用。

(2)暫置區監視器及周邊維護所需費用。

(五)重要工作項目：

重要工作項目	工作數量		預算金額(千元)		實施地點	備註
	單位	本年度預定目標	海委會海保署經費	其他配合經費		
海洋廢棄物去化	公噸	122	850	850	本市28處漁港	

(六)預定進度：

重要工作項目	工作比重%	預定進度	115年			備註
			4-6月	7-9月	10-12月	
海洋廢棄物去化	100	工作內容	漁港海洋廢棄物清運達40公噸	漁港海洋廢棄物清運達40公噸	漁港海洋廢棄物清運達42公噸	
		累計百分比	30	66	100	
累計總進度	百分比		30	66	100	
查核項目			完成3次漁港暫置區清潔，清運數量達40公噸	完成3次漁港暫置區清潔，清運總數量達80公噸	完成3次漁港暫置區清潔，清運總數量達122公噸	

(七)預期效益

1、可量化效益：

指標項目	單位	預　期　成　果(量)	備註
海洋廢棄物清理總量	公噸	122	

2、其他政策效益或不可量化效益：

(1)配合政府刺網實名制，海洋垃圾回收等，本計畫有效解決海洋垃圾與廢漁網的後續處理。
(2)宣導資源回收與利用之永續發展理念，達成政府、漁民及漁會共同為了海洋環境努力精神。

七、計畫經費分類

（單位：千元）

經費類別	經　常　門	資　本　門
補助費	850	0
委辦費	0	0
其　他	0	0

八、預算細目

(一)預算明細表

執行機關:　　單位：千元

預算科目代號	預算科目	海委會海保署			地方政府配合款	其他配合款	合計	說明
		經常	資本	小計				
20	業務費	850	0	850	850	0	1700	海洋廢棄物去化122公噸
2039	委辦費	850	0	850	850	0	1700	
合　計		850	0	850	850	0	1700	

(二)計畫經費分攤明細表

單位：千元

序號	機關（單位）名稱	金額	備註
1	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	850	
2	執行機關自行配合款	850	
3	其他分攤補助款單位	0	
…			
計畫總經費		1700	

九、適用政府採購法之項目

單位:千元

序號	採購標的	採購金額
1	海洋廢棄物去化 (海委會海保署：850 千元，配合款：850 千元)	1700

附表一：新購設備明細表

（單位：元）

設備名稱	單價	數量	總價	海委會海保署經費	購置機關及管理單位	用途說明
海保署經費合計			0			

附表二：車輛明細表

單位：元

車輛種類	排氣量或噸位數	單價	購置數量(輛)	總價	海委會海保署經費	有否冷藏(凍)設備	購置機關	用途說明

附表三：宣導廣告明細表

單位：元

宣導主題	媒體類別(報紙、電視、廣播、雜誌等)	預定辦理期間	海委會海保署經費	購置機關	備註